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of Forestry & Technology



# 教学简报

Teaching Bulletin

2021年第6期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务处 编  
2021年03月01日

# 本期要目

## 文件通知

- 1.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 2020 年度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的通知..... 1
- 2.关于公布 2020 年省级一流本科课程（非线下）评审认定结果的通知..... 2
- 3.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学基本建设工作业绩点计算办法 ..... 6
- 4.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实施办法 ..... 15
- 5.关于做好 2021 年春季学期第一周线上教学工作的通知 ..... 19

## 学习交流

- 6.教育部高教司 2021 年工作要点 ..... 20
  - 7.湖南省教育厅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委 2021 年工作要点 ..... 27
  - 8.『改革』教育部吴岩：今年重点做好“321”工作 ..... 42
-

## 文件通知

###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2020年度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号），我部组织开展了2020年度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报送工作。经各高校网上申报、高校主管部门审核，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评议、投票推荐，我部认定了3977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其中中央赛道1387个、地方赛道2590个。同时，经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推荐，确定了“48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现将名单予以公布（见附件1、2）。请各地各高校继续加强专业建设，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 附件：1. 2020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  
2. 2020年度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

教育部办公厅

2021年2月10日

附件1 2020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

序号	高校名称	专业名称
54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生态学
55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土木工程
56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木材科学与工程
57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森林保护
58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物流管理
59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环境设计

附件2 2020年度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名单

序号	高校名称	专业名称
77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国际经济与贸易
78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翻译
79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生物技术
80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81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软件工程
82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环境工程
83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粮食工程
84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风景园林
85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生物工程
86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园艺
87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会计学
88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音乐表演
89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产品设计

## 关于公布 2020 年省级一流本科课程（非线下） 评审认定结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学校：

根据我厅《关于开展 2020 年省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20〕278 号）要求，经学校申报，我厅组织专家评审，认定国防科技大学的《智能机器人系统》等 851 门课程为 2020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名单见附件 1），其中，线上一流本科课程 350 门、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本科课程 350 门、社会实践一流本科课程 100 门、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 51 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高校要树立课程建设新理念，坚持立德树人，将课程思政有机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根据学生认知规律和接受特点，创新教与学模式，实施科学课程评价，严格课程管理，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建立健全以质量为导向的课程建设激励机制，构建多类型、多样化的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着力服务“三高四新”战略，为我省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多人才支撑。

二、入选 2018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省级精品在线开放建设选题的课程，此次认定未通过的，予以取消选题（名单见附件 2）。入选 2019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省级精品在线开放建设选题的课程，此次暂缓认定（含申请延期）的，课程团队

要按照课程建设要求持续加强建设，达到认定条件的，可申请参加 2021 年度的认定工作。

三、各高校要加强对 2020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的监督与管理，督促课程团队按照课程建设计划和课程要求，持续加强建设，提升课程应用效果，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各高校要在学校网站开辟专栏，集中展示和分享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的建设和改革成果。被认定为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的须继续建设 5 年，且定期更新资源和数据。

四、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情况已纳入全省高校“双一流”建设考核及经费分配因素，各高校应从“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或自有资金中自主统筹给予足额的经费保障，确保课程质量。原则上，认定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的资助经费应不低于 20 万元，认定为线上（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资助经费应不低于 10 万元，认定为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一流课程的资助经费应不低于 8 万元。

五、省教育厅将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的教学服务、实际应用、教学效果等进行跟踪监督和管理。对于未能达到持续更新完善要求、出现严重质量问题、课程团队成员出现师德师风等问题的课程，将取消省级一流本科课程资格。

附件：1. 湖南省 2020 年一流本科课程（非线下）认定名单

2. 湖南省 2020 年一流本科课程取消选题名单

附件 1.

湖南省 2020 年一流本科课程（非线下）认定名单

序号	学校名称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团队主要成员	课程类别	立项年份
328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食品原料学	周文化	李江涛、林立忠、吴伟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018
329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机械原理	柳建安	赵青、张宇、丁敬平、廖凯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019
330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家具结构设计	郝景新	吴新风、张仲风、龙彩凤、宋小川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019
331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城市设计概论	王燕	沈守云、李桃、周旭、王峰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019

332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木材美学	吴义强	罗建举、卿彦、罗帆、苕姗姗	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	
333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生态学	王光军	方晰、项文化、朱凡、吴小红	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	2018
334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生态文明导论	朱凡	王光军、吴小红、白雪霜、杨相琴	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	2019
335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创新创业基础	祝海波	陈洪华、罗匡、王德明、吴敬东	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	
336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物流管理信息系统	符瑛	张畅、鲁芳、潘双利、李青松	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	
337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物流运筹学	黄向宇	庞燕、李义华、王娟、刘建银	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	
338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社会学概论	易畅	袁宝龙、张四龙、曾月征	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	
339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企业形象设计	缪玉波	许安娇、曹阳、袁进东、周灿	精品在线 开放课程	
340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心理健康教育实践	袁红梅	王小凤、沈丹、罗伏生、李思婷	社会实践 课程	
341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园艺综合实践	曹受金	周围、吴丽君、吴炼、曹基武	社会实践 课程	
342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经济林产业社会实践	袁军	袁德义、张日清、肖诗鑫、周俊琴	社会实践 课程	
343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陶艺产品设计基础	张玉山	肖小英、杨轶斌、刘	社会实践 课程	

344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食品工程原理	丁玉琴	韩文芳、刘春、胡佳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45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森林食品概论	陆俊	钟海雁、周波、任佳丽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46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人体工程学	邓昕	唐立华、李素瑕、张继娟、魏新莉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47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蛋白质与酶工程	王永红	吴耀辉、王卫、姚跃飞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48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生物化学	周波	彭丹、邢伟一、王胜锋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49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微观经济学1	杨秀蓉	李辉、石柳、莫红梅、寻舸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50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金融市场学	肖紫琼	高孝欣、王帅、杨培涛、贾彩霞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51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经济林栽培学	王森	谭晓风、李建安、李泽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52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林学概论	孙华	徐刚标、李河、张斌、何功秀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53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园林植物分类基础	颜玉娟	许慧、黄琛斐、廖飞勇、谢禄山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54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旅游礼仪	杨芳	熊丽娟、张妮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55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中级英语写作	李广践	罗桂花、朱月娥、曾志江、谷胜兰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56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室内空间设计	袁傲冰	李佳莹、王荣、戴向东、黄艳丽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57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基于原子尺度的微观物理虚拟仿真实验	贺梦冬	李泽军、谭仕华、陈葛锐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	
358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数学化营销虚拟仿真实验	甘瑁琴	王晓晚、郑贵军、李言规、沈月娥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	

##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学基本建设工作业绩点计算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引导和鼓励学校教职工积极投入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实践，强化学校整体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能力，持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决定对教学基本建设工作实行业绩点制度。为进一步明确和规范业绩点计算，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教学基本建设工作业绩点计算坚持“面向教学一线、面向一线教师”原则，突出教师在教学基本建设过程中取得的实绩，大力营造尊师重教、鼓励卓越的文化氛围。

## 第二章 业绩点计算范围、类别与标准

**第三条** 教学基本建设工作业绩点计算范围包括专业类、课程类、教材类、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类、教学组织和教学竞赛类、实践教学类、教学成果奖、思想政治教育类等八个类别。

**第四条** 以中南林业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由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相关学科评议组、专业（专业学位）教学指导委员会批准或主办的各类教学基本建设工作，纳入业绩点计算范围。

我校作为合作单位申报获得的教学成果奖，单位排名第二（人员须排名前二）的可纳入计算范围。

**第五条** 纳入计算范围的项目（奖项）分为A类和B类。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主办的项目（奖项）归为A类（以下另有说明的除外）。教育行政主管部门限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思想政治工作司；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处（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思想政治工作处）。其他政府部门、单位、专业（专业学位）教学指导委员会、学会或协会等主办的项目（奖项）等归为B类。

专业类、课程类、教学组织类、教学成果奖以及思想政治教育类只认可A类项目（奖项），B类不予认可。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类、实践教学类、教学竞赛项目（奖项）认可A类、B类，其中国家级教学竞赛项目（奖项）的认定以《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师教学竞赛目录》为准（见附表1）；省级教学竞赛项目中思政类等专项项目（奖项）统一认定为B类。教材类的认定及类别划分以教材类表中所列项目（奖项）的说明为准。

**第六条** 同一项目（奖项）多次获奖时，以最高奖励级别为准。同一项目（奖项）后续获得更高级别奖励时，补足业绩点差额部分。

**第七条** 各类教学基本建设工作业绩点标准（A类）见附表2。

B类项目（奖项）按相应A类业绩点标准的50%进行计算。如B类项目、奖项或竞赛未分等级，可先按对应A类的最低等级为参照，再按其业绩点标准的50%进行计算。

我校作为合作单位申报获得的教学成果奖，学校和人员排名均为前二名时，按学校排名第一标准的 20% 计算，其他情形不予计算业绩点。

### 第三章 申报认定程序

**第八条** 教学基本建设工作业绩点每年年终统计一次，按照当年立项、获奖或完成情况进行统计，以相应的批准文件下发时间为准。

**第九条** 凡符合业绩点计算条件的，每年 12 月 15 日前由个人向所在学院申报并提供支撑材料（复印件），经学院审查后上报。

**第十条** 教务处、研究生院、国有资产管理处、创新创业学院、宣传部等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对相关申报材料进行复核并汇总统计业绩点。根据业绩点计算的教学绩效，经教务处、研究生院认定，人事处审核后，由财务处发放。

**第十一条** 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新增的其他教学基本建设项目，以及未列入本办法的对人才培养有重要作用的其他教学基本建设工作，由相关责任部门参照本文件提出级别认定和业绩点计算建议，提交教务处或研究生院统一认定。

###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二条** 本办法中的业绩点与《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科研工作业绩点计算办法》中的业绩点概念一致。

**第十三条** 教学基本建设项目被撤销或终止、或经证实存在学术不端行为或弄虚作假时，前期通过计算教学业绩点所获得的绩效奖励要予以追缴，退还给学校。属于学术不端行为或弄虚作假情形的，还将按学校有关规定对相关责任人员予以处理。

**第十四条** 优秀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的评选及奖励、大学生学科竞赛的奖励等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原《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学工作奖励办法（修订）》（中南林发〔2018〕100 号）同时废止。

附表1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师教学竞赛目录

表1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教师教学竞赛目录

序号	竞赛项目	主办单位	类别
1	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	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全国委员会	A
2	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A
3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活动	教育部社科司	B
4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教师基本功展示	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	B
5	全国高校微课教学比赛	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	B
6	全国高校外语教学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职业院校外语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B
7	全国高等学校教师图学与机械课程示范教学与创新教学法观摩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工程图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	B
8	全国高校GIS青年教师讲课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地理科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B
9	全国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青年教师讲课比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物理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物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中国物理学会物理教学委员会	B
10	全国高校数学微课程教学设计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数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全国高等学校教学研究中心	B
11	全国高等学校青年教师电子技术基础、电子线路课程授课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工电子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电子学会电子线路教学与产业专家委员会、全国高等学校电子技术研究会、高等教育学会	B
12	全国高校自动化专业青年教师实验设备设计创客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自动化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B

13	高等学校物理基础课程（实验课）青年教师讲课比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物理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物理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和中国物理学会物理教学委员会	B
14	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青年教师授课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B
15	全国高等学校测绘类专业青年教师讲课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测绘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B
16	全国高等学校结构力学及弹性力学青年教师讲课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力学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结构力学和弹性力学课程教学指导小组	B
17	外研社“教学之星”大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英语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B
18	全国电工电子基础课程实验教学案例设计竞赛	教育部电工电子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国家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	B
19	全国高等学校青年教师电路、信号与系统、电磁场课程教学竞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工电子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	B
20	全国高等学校青年教师电工学课程教学竞赛	教育部电工电子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高等学校电工学研究会	B
21	全国基础力学青年教师讲课比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力学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B
22	全国高校多媒体课件大赛	中国教育战略发展学会、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教育信息专业化委员会	B
23	全国高等学校自制实验教学仪器设备评选活动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B
24	全国高等院校工程应用技术教师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B
25	中国外语微课大赛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出版社	B
26	全国高等学校建筑材料青年教师讲课比赛	全国高等学校建筑材料学科研究会、CCPA教育与人力资源委员会	B
27	全国高校城市地下空间工程专业青年教师讲课大赛	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学会	B
28	全国高等院校英语教师教学	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全国高等	B

	基本功大赛	师范院校外语教学与研究协作组	
29	全国高校经管类实验教学案例大赛	高等学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 经管学科组、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	B
30	全国高校混合式教学设计创新大赛	上海交通大学	B
31	全国大学教学创新大赛	西交利物浦大学	B

说明：竞赛目录以“全国普通高校教师教学竞赛状态数据统计来源项目”为主要参考依据。目录随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学校的政策动态调整，以学校发布的最新版为准。

**附表 2 各类别项目（奖项）A 类业绩点标准。**

**表 2-1 专业类**

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业绩点
专业建设项目	国家级	1000
	省级	200
专业认证	国际、国家级	600
省专业综合评价 (等级为 A)	省级	400

表 2-2 课程类

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业绩点
课程建设项目	国家级	1000
	省级	300

表 2-3 教材类

项目类别	业绩点
国家级教材（含国家级规划教材、国家级优秀或精品教材等）	1000
省部级教材（含省部级规划教材、省部级优秀或精品教材等）	600
校级规划、优秀或精品教材	200

说明：

1. 本表适用于由我校独立申报立项教材或合作编写教材且排名第一主编的教材，其他情况不予计算业绩点。

2. 国家级、省部级规划教材指由政府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正式认定的规划教材。国家级、省部级优秀或精品教材必须是国家教材委员会或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教材。校级规划教材、优秀教材或精品教材每年认定或评选一次。

表 2-4 教学组织和教学竞赛类

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业绩点
基层教学组织	国家级	1000
	省级	400
教学名师	国家级	2000

	省级	600
教学竞赛	国家级一等奖	1000
	国家级二等奖	600
	国家级三等奖	400
	省级一等奖	200
	省级二等奖	140
	省级三等奖	100
	校级一等奖	80
	校级二等奖	40
	校级三等奖	20

表 2-5 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类

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业绩点
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国家级	400
	省级	40
教学改革研究论文	核心期刊论文	80

说明：核心期刊目录以最新版的北京大学核心期刊目录《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为准，更高级别的教学改革研究论文业绩点按学校相关科研工作业绩点计算标准执行。

表 2-6 教学成果奖

项目级别	业绩点
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	20000
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10000
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6000
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	3000
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2000
省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1000
省级教学成果三等奖	400
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100
校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60
校级教学成果三等奖	20

表 2-7 实践教学类

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业绩点
实践教学项目	国家级	1000
	省级	200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国家级	40
	省级	20
创新创业教育中心	国家级	1000
	省级	400
创新创业校企合作基地	国家级	1000
	省级	400

表 2-8 思想政治教育类

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业绩点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	国家级	1000
	省级	300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	国家级	1000
	省级	300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优秀团队建设项目	国家级	1000
	省级	300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名师工作室	国家级	1000
	省级	300
	校级	20
大学生思政课研究性学习成果展示竞赛	省级特等奖	30
	省级一等奖	20
	省级二等奖	15
	省级三等奖	10

##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实施办法

为积极适应新时期高考招生制度改革，进一步拓宽人才培养口径，切实提高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社会适应度和结果满意度，深化专业建设改革，更好形成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办学目标、结构合理、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专业结构体系，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学校决定对本科生全面施行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深化招生和培养模式改革。坚持“通专结合、分类指导、个性培养”的人才培养原则，拓宽人才培养口径，加强综合素养和专业基础素质的培养，施行“213”人才培养模式，按专业类招生，按专业类培养，实现专业培养目标，提高人才质量。

## 二、基本原则

1. 原则上已设有 2 个以上专业的专业类所属专业，均应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因特殊原因不宜按专业类招生或培养的专业须提出申请，经学校研究、审议通过后，可暂不按专业类招生或培养。

2. 对所有专业施行“213”本科人才培养模式，即“两阶段培养过程”，“一个共同基础”，“三条培养路径”。对按专业类招生的学生采取“2+2”（个别专业类采取“1.5+2.5”）的两阶段培养模式，即各专业类的培养年限原则上为 2 年，特殊情况下不得少于 1.5 年。新的人才培养方案应根据“两阶段培养过程”，“一个共同基础”，“三条培养路径”的要求，并结合各专业实际制定施行。

“213”本科人才培养模式详见《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全面振兴本科教育实施方案》（中南林党发〔2018〕27 号）和教育教学改革“十大计划”。

## 三、总体方案

根据基本原则和学校专业实际，制定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总体方案如下：

1. 从 2021 年起施行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的专业。具体专业（类）名单见附表 1。

2. 暂推迟实行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的专业（类）。学校林产化工等专业已经向社会公布了 2021 年及 2022 年的高考选考科目，或选考规则发生变化、同一专业类中各专业的选考科目不一致，或招生专业已完成前期统考工作的专业，暂推迟实行按专业类招生培养（待选考科目等调整一致后实行）。涉及林业工程类等 5 个专业类的 10 个专业。具体专业（类）名单见附表 2。

3. 暂不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的专业（类）

外国语言文学类中 4 个小语种专业（日、法、俄、朝鲜）、机械类中的工业设计专业，以及另外 17 个专业类中的 19 个专业（共计 24 个专业），暂不建议实行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具体专业（类）名单见附表 3。

## 四、实施步骤

1. 动员阶段（2020 年 12 月 15 日前）

学校召开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动员工作会议，宣讲专业类招生和培养的基本政策，听取各学院和教学单位的意见和建议。

2. 实施方案制定与讨论阶段（2021 年 1 月 5 日前）

招生就业处会同教务处研究制定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的基本方案，下发各学院和教学单位讨论反馈意见。

### 3. 实施方案审议阶段（2021年1月31日前）

招生就业处和教务处根据学院反馈意见对实施方案进行修订、完善，提交校长办公会审议。

### 4. 招生方案落实阶段（2021年2月10日前）

招生就业处根据学校审议通过的实施方案，从2021年起施行新的招生方案。

### 5. 培养方案落实阶段（2021年5月31日前）

教务处组织各培养学院启动专业类培养方案制定（修订）工作，按照“213”本科人才培养模式的要求，做好按专业类培养方案，并于2021年5月31日前完成初稿。

经制定（修订）的培养方案提交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施行。

## 五、分流办法

按专业类录取的学生专业分流依照《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按专业类录取学生专业分流指导意见》（中南林发[2017]25号）文件执行。相关学院及部门按分流后各专业的培养方案完成后续的教学组织及管理工作。

## 六、附则

1. 新设专业的招生和培养方式按本办法执行。
2. 本实施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表1 从2021年起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的专业（类）

专业类名称	专业数	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林学类	3	林学、经济林、森林保护	林学院
材料类	3	材料科学与工程、高分子材料与工程、材料化学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3	环境科学、环境工程、环境生态工程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建筑学类	2	城乡规划、建筑学	风景园林学院
旅游管理类	3	旅游管理、酒店管理、会展经济与管理	旅游学院
生物科学类	3	生态学、生物技术、生物科学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3	食品科室与工程、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

		食品质量与安全、 粮食工程	院
金融学类 (经济与贸易类)	3	金融学、保险学、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院
土木类	2	土木工程、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土木工程学院
工商管理类	4	会计学、国际商务、市场 营销、 人力资源管理	商学院
机械类	3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车 辆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 其自动化	机电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类	3	电子科学与技术、 电子信息工程、 通信工程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 学院
能源动力类	2	能源与动力工程、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机电工程学院
外国语言文学类	2	英语、翻译	外国语学院
计算机类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 工程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 学院

附表 2 暂推迟实行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的专业（类）

专业类名称	专业数	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备注
林业工程类	3	林产化工*、 木材科学与工程、 森林工程	材料科学与 工程学院	选考科目 不一致
林学类	1	园林	风景园林学院	选考科目 不一致
建筑学类	1	风景园林	风景园林学院	选考科目 不一致
物流管理与 工程类	2	物流工程、 物流管理	物流与交通学院	选考科目 不一致
设计学类	3	产品设计、 环境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	家具与艺术设计学 院	已完成前期统 考工作

\*注：林产化工专业今后可以和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按化工与制药类实行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

附表 3 暂不实行按专业类招生和培养的专业（类）

专业类名称	专业数	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外国语言文学类*	4	日、法、俄、朝鲜	外国语学院
机械类*	1	工业设计	家具与艺术设计学院
测绘类	1	测绘工程	土木工程学院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1	工程管理	土木工程学院
力学类	1	工程力学	土木工程学院
地理科学类	1	地理信息科学	理学院
数学类	1	信息与计算科学	理学院
物理学类	1	应用物理学	理学院
法学类	1	法学	政法学院
化工与制药类	1	化学工程与工艺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交通运输类	1	交通运输	物流与交通学院
农业经济管理类	1	农林经济管理	商学院
生物工程类	1	生物工程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体育学类	1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体育学院
植物生产类	1	园艺	林学院
自然保护与环境生态类	1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	林学院
自动化类	1	自动化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音乐与舞蹈学类	2	音乐表演、舞蹈学	音乐学院
公共管理类	2	土地资源管理 行政管理	林学院 政法学院

## 关于做好 2021 年春季学期第一周线上 ze 教学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根据学校 2021 年春季学期教学计划和学生返校安排，为有序开展第一周线上 ze 教学活动，加强教学过程管理，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 完善课程和师生联系信息。根据各学院反馈的“第一周开课情况汇总表”，进一步完善、补充各门课程的相关信息。任课老师的“联系电话”必须填写手机长号，不得填写短号。“平台班级代码”：在超星泛雅平台中建立的班级，“班级代码”统一填写班级的“邀请码”，其他平台中建立的班级，“平台班级代码”参照超星泛雅平台填写。辅助教学方式（QQ 群、微信群、钉钉等）有多个的，均需填写各自号码或名称，附件中未列出的辅助教学方式，另加一列或多列。

2. 选择教学资源和教学方式。在学校提供的主要在线课程平台或课程资源列表

中查寻相应课程资源(已建有在线课程的可直接利用),确定选用的课程资源(网络平台)。教学方式建议采用“网络资源与在线直播混合式教学”,不提倡采用“在线直播教学”。如需要咨询,可加入“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线上教学服务群”QQ群,群号:671645615,有10多位客服在线指导。

3.做好线上教学各项准备工作。各学院应于2月25日前做好开展线上教学所有准备工作。2月25日-26日各学院通知任课教师、学生查看核对程表,并强调“所有师生必须按课程表授课、上课”,确保在线教学不空堂。教师和学生应于授课前10分钟调试好设备,确保授课准时,要严格遵守教学管理规章制度。

4.加强线上教学督导。督促落实学院督导,完成在线检查、督导准备工作。各学院领导班子要建立随堂听课制度,指定3-5名学院层面教学督导人员(辅导员、教师等)并上报教务处质量监控科备案,专门负责线上教学期间的教学督导,每人负责若干门课程的在线监督,以学生的身份进入在线课堂进行督导、检查,确保每一门课程的线上教学情况检查、督导到位。领导班子和督导听课、检查或督导要有记录。

特此通知。

教务处

2021年2月23日

## 学习交流

### 教育部高教司 2021 年工作要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全面加强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全面提升高等教育根本质量、整体质量、服务质量、成熟质量,加快构建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全力打赢高质量本科教育攻坚战和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攻坚战,深入推进高等教育“质量革命”,加快高等教

育强国建设。

**工作主线:**立足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深入推进四新建设,全面提升四个质量,着力建设质量文化。

### 一、坚持示范带动,持续推进“三个一流”建设

发挥一流专业、一流课程、一流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等标杆作用,示范带动高等学校专业、课程、教师、学生等关键要素改革,系统推进教育理念、质量标准、技术方法、育人模式等改革。

**建好一流专业。**统筹推进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持续加强对一流专业建设点的指导,完成2020年度一流专业建设任务,部署做好2021年度建设工作,凝练专业办学特色和优势,完善支持措施,推进条件建设,深化综合改革,辐射引领专业建设水平整体提升。组织研究制订一流专业认证标准,以专业认证促进专业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建强一流课程。**统筹规划国家级和省级一流课程建设,以一流课程建设为抓手推动课程体系、课程内容和教育教学模式改革,开展第二批国家级一流课程遴选工作。开展首届全国教材建设奖优秀教材(高等教育类)评审工作。制定“十四五”高等本科教育教材建设指导意见。支持高校聚焦“四新”加强课程建设,组织编写一批“四新”教材,纳入“十四五”国家级教材规划。

**建优一流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基地。**完成2019—2021年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的遴选建设工作,吸引优秀学生投身基础研究。支持和引导高校开展“三制”(书院制、学分制、导师制)拔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完善交流研讨机制和政策协同机制。

### 二、强化价值塑造,全面加强高校课程思政建设

紧紧抓住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战场”、课堂教学“主渠道”,健全完善所有高校、所有教师、所有课程育人网络,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

落实《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深入开展专项调研,了解指导推动各地各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召开课程思政建设全国推进会,全面总结课程思政工作推进情况,研究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选树一批具有导向性、代表性、引领性的示范课程,认定一批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推进示范教学研究中心、教学研究项目建设。通过教学观摩、师资培训等多种方式,加强对典型经验的宣传推广。组建

全国高校课程思政建设专家咨询委员会。组织推动各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工作。

### 三、优化整体结构，推进新时代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

聚集高等教育不平衡发展矛盾，激发中西部高等教育内生动力，加快振兴中西部尚等教月，日发展的服务能力。

印发《关于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的若干意见》，推动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模式大转变、高校协同大发展、服务能力大提升，加快构建中西部高等教育和经济社会共享共赢的发展新格局。召开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工作会议，部署推进工作方案和目标举措。加强与相关部门司局协调，细化具体落实行动。组织召开分片区等系列会议，推可合宥各高校将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纳入地方和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组建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咨询委员会，形成高等教育集群发展研究成果。深入推进东西部高校加强协作，建设对口支援交流工作平台，完善订单式合作、阶梯式帮扶、滚动式支持、多层次合作等支援模式。

### 四、注重分类探索，深入推进“四新”建设

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促进“四新”交叉融合，提升国家硬实力、全民健康力、生态成长力和文化影响力。

**全面深化新工科建设。**推进 845 项新工科理论研究与实践项目深入实施，探索总结适合中国实际的特色化工程教育发展理论。持续深入实施产学研协同育人项目，研制重点领域建设指南。加强教育部-华为“智能基座”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基地建设。深化组织模式创新，加快培养工科类专业紧缺人才。

**加快推进新医科建设。**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切实发挥好教育部新医科建设工作组的组织推动作用，召开医学教育创新发展推进会。着力提升 5 年本科医学教育质量，依托高水平大学建设一批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组建区域医学教育发展中心，印发服务健康事业和健康产业人才培养引导性专业设置指南，建设国家教学案例共享资源库，加大医学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力度。研究制定中医类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建设标准，建设 30 个左右国家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中医)。试点开展九年制中西医结合教育。办好第十届中国大学生医学技术技能大赛，覆盖临床医学、中医学、护理学、预防医学专业，打造一场独具中国特色的高端医学教育赛事。

**持续推进新农科建设。**研制《关于加快新农科建设推进高等农林教育创新发展

的意见》，加快实现高等农林教育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研究制定新农科人才培养引导性专业设置指南，优化涉农专业结构。充分发挥教育部新农科建设工作组和全国新农科建设中心的作用，召开新农科建设现场推进会；深入推进 407 项新农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实施，推动新农科建设取得新突破。

**加快新文科建设。**指导高校全面推进文科的专业优化、课程提质、模式创新。启动首批新文科研究与实践项目推荐与立项工作，分类推进不同领域和不同类型高校新文科建设。推出中国政法实务大讲堂 20 讲、中国新闻传播大讲堂 32 讲、中国经济大讲堂 50 讲，启动中国艺术大讲堂。持续深化公共外语教学改革，培养“一精多会、一专多能”的高素质国际化人才。全面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纳入高校法治理论教学体系。深入开展马克思主义新闻观、法律职业伦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等专题师资培训，深化教育教学研究。

### **五、积极应变, 加强紧缺专业人才培养**

以国家需求为牵引分类推进紧缺领域人才培养，根据不同类型紧缺人才培养的基础、特点，分类施策、分别规划、分步推进，不断健全紧缺人才培养体制机制。

**调整优化专业结构。**引导各地各高校持续推进专业优化、调整、升级、换代和新建工作，加快设置急需紧缺、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专业。启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修订工作调研，推动本科专业设置管理机制改革创新。

**优化实习实践教学条件。**启动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评估工作。修订《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规程》，加强实验室建设管理，保障实验室安全。探索共享型实习基地建设，提升实习效果。

**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研制《关于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指导意见》《基础学科人才培养规划(2021-2035年)》，对基础学科人才培养工作进行统筹部署。加强数学、物理、化学等基础学科建设，鼓励具备条件的高校积极设置基础研究、交叉学科相关学科专业。加强基础学科本科生培养，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 和“科教结合协同育人行动计划”，深入推进基础学科人才培养评价体系改革，深化科教融合协同育人，探索基础学科本硕博连读培养模式。

**加强工科专业紧缺人才培养。**推动国家集成电路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和示范性微电子学院建设。加强网络安全人才培养。在部分领域试点建设一批工程创新训练中心。在人工智能、重型燃气轮机等领域，深入开展新形态教学资源建设工作。

**加强医学类专业紧缺人才培养。**加快高水平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全面加强面向

全体医学生的全科医学教育，继续为中西部乡镇卫生院招收培养 6000 名左右农村订单定向免费本科医学生。加快高层次复合型医学人才培养，推进“医学+X”多学科背景的复合型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改革。

**加强农林类专业紧缺人才培养。**推进高等农林教育专业供给侧改革，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增设种子科学与技术、动植物检疫、农业智能装备工程等紧缺专业，布局新建智能农业、生态修复、森林康养等急需涉农专业。推进高校深化培养模式改革，加快培养拔尖创新型、复合应用型和实用技能型等紧缺农林人才。

**加快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研制出台《加强高校涉外法治人才教育工作方案》，系统设计实施卓越基地建设、公共外语教学改革、学位联合培养等培养专项，加强国际法、涉外法、国别法等人才培养。建设一批涉外法治人才实践教学基地，建立高校教师与涉外实务部门工作人员双向交流机制。推动涉外法治领域优质教学资源建设共享，组织建设一批优秀教材、课程、案例库等教学资源。

## **六、主动求变，推动高校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创新变革**

以组织创新带动人才培养模式的全方位深层次变革，打造创新中心和人才培养高地。加强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加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等教育发展理论研究。

根据《未来技术学院建设指南（试行）》，在专业学科综合、整体实力强的部分高校前瞻布局一批未来技术学院。根据《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指南（试行）》，在特色鲜明、与产业紧密联系的高校建设一批共建共管共享的现代产业学院。根据《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建设指南（试行）》，聚焦国家软件产业发展重点，培育建设一批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落实《储能技术专业学科发展行动计划（2020—2024年）》，建设一批储能学院。

选树一批国家级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典型，推动各地各高校建设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完善国家、省、高校三级立体化网络体系，完善培训平台和运行机制。系统开展新时代高校教务处长培训。研制加强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意见，实现基层教学组织全覆盖。探索推进“虚拟教研室”项目建设。开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等教育理论体系建设专项研究，加快构建世界水平、中国特色的高等教育发展理论体系。

**七、以创业带动就业，深化以“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引领的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推进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推动高校健全创新创业教育教学体系和实践平台，培养新时代大学生“敢闯会创”的综合素质能力。

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创、以赛促教，办好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围绕突出更国际、更教育、更全面、更创新、更中国，优化组织规程，创新活动形式，深化产学研用融合，搭建国际交流平台，举办一届共建共享、融通中外的高质量全球双创盛会。围绕建党一百周年，深入推进“四史”教育，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长征精神和井冈山精神，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聚焦农村农业现代化，持续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服务乡村振兴和巩固脱贫成果专项行动。遴选建设一批国家级“双创”金课，建强国家级高校双创示范基地、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建好用好全国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深入实施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推动高校健全“全覆盖、多层次、个性化”创新创业教育体系。

#### **八、加强统筹谋划，指导直属高校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引导直属高校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报国强国为己任，以强化治理为关键编制“十四五”规划，为实现2035年教育现代化的奋斗目标夯实基础。

指导直属高校在“十四五”规划编制中切实加强党的领导，不断提高规划编制的科学化、民主化和法制化水平。成立直属高校“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专家指导组；分片区、分类别开展直属高校“十四五”规划编制调研指导工作；完成对直属高校“十四五”规划文本审定，并及时向社会公布；指导直属高校建立规划执行管理机制；制定规划落实考核评价标准；组织开展对直属高校规划执行情况检查。

#### **九、强化动员，完善部省校联动的基本工作制度**

采取“部省司处共同发力、上下联动，各地各校同频共振、协作并进”方式，全面推进高等教育“质量革命”，引导各类高校办出特色、争创一流，实现高质量发展。

召开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30次全体会议暨2021年全国高等教育工作会议。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分析研判高等教育的新形势新要求，聚焦高质量发展，构建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部署直属高校“十四五”改革发展任务，发挥国之战略重器作用。

召开2021年高教（厅）处长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部署年度工作，指导各地各高校全面提升本科人才培养质量，着力推进高校质量文

化建设，持续巩固、深化本科教育攻坚战役成果，努力开创高等教育提质创新发展的新局面。

继续推动与国家部委、地方政府以及行业企业等开展高校共建工作。积极探索共建工作新模式，推进实质性共建合作，指导督促共建协议或意见内容落实，努力形成多方共赢新局面。

## **十、加强党建,增强履职担责能力**

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提开理论水平，加强政治建设,奋力担当高等教育强国报国的历史使命。

**加强政治建设,切实把“两个维护”落到实处。**以“四个意识”导航、以“四个自信”强基、以“两个维护”铸魂，强化政治机关意识，增强从政治上看问题、把握政治大局的能力，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继续巩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重要成果，形成长效机制;坚持用马克思主义方法论指导实践,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于国标制定、专业发展、课程建设、教学改革等工作全过程。

**加强思想建设,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走深走实。**跟进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及党的创新理论成果，学深悟透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完善“支部书记带头讲、支部委员带头学”党课制度，建强青年干部理论学习小组，用好用学习强国平台、精品慕课资源,用党的创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加强组织建设,提升党建引领业务工作能力。**对标“三个表率”，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聚焦提升治理能力，搭建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平台，锻造勇于创新、敢于担当的干部队伍;完善党建工作考核评价机制，发挥考核指挥棒、选拔任用导向作用，推动党建引领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狠抓“一线规则”落地落实，组织全司党员干部深入高校开展蹲点调研、听课;认真落实年度发文、会议计划，严控发文数量，提高开会效率和发文质量;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谋划脱贫.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围绕建党百年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打造高教司党建工作特色品牌。

**加强作风建设,持之以恒深化正风肃纪。**坚持“三重一大”制度，重大事项全部通过司务会集体决定;做好节假日廉政提醒，组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做到警示教育常态化;紧盯一流专业、一流课程、一流基地建设点遴选、“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审等，强化教指委纪律要求，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清单，健全廉政风

险分析机制和防控机制，构建以岗位为点、流程为线、制度为面的全方位风险防控体系。

## 湖南省教育厅 中共湖南省委教育工委 2021 年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我省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开启建设现代化新湖南的关键之年。全省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为主题，以优化结构促进公平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为根本保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成果，统筹教育发展与安全，着力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为建设科教强省作出积极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 1. 强化理论武装

目标任务：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掌握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

工作措施：制定 2021 年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突出抓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贯彻，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用好“智慧党建”平台，定期推送“支部理论学习提示”，抓好基层党组织理论学习，进一步推进理论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办好“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大讲堂”“崇文阁大讲堂”，深入推进《党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专题教育学习。将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列入教育系统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课程，列入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课堂教学的重要内容，并将贯彻落实情况纳入巡

察监督重点检查内容。

责任单位：机关党委、办公室、工委宣传部、工委组织部、工委巡察办

## 2. 加强阐释宣传和舆论引导

目标任务：在湘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紧扣纪念建党 100 周年重大主线，开展全覆盖、全媒体、全方位宣传教育，全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工作措施：对标中央、省委和教育部要求，组织全省教育系统深入学习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教材、进校园、进师生头脑。围绕迎接和庆祝建党 100 周年、学习“四史”、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等，策划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探索教育融媒体建设的“湖南样本”，组建湖南教育融媒体联盟，遴选一批市州和高校教育融媒体建设试点单位，打造一批融媒体产品。按照“四个第一时间”的要求，加强教育舆情监测、研判、协同处置，维护教育改革发展大局稳定。

责任单位：工委宣传部、职成处、基教处、办公室、教科院

## 3. 编制并启动实施全省教育“十四五”规划

目标任务：结合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编制出符合时代要求、具有湖南特色的高质量规划，进一步优化教育发展顶层设计。

工作措施：主动对接服务湖南“三高四新”战略，编制印发《湖南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配合省委财经委办公室做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教育部分的编制工作，抓好湖南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开局和实施工作。研制《湖南省高等学校设置“十四五”规划》，按要求组织做好高校申报、考察评议、遴选等工作。

责任单位：规划处、相关处室

## 二、推动教育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高效联动

### 4. 着力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目标任务：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抓好《总体方案》落实落地重要指示精神，协同有关部门和全省教育系统全面推进《总体方案》各项任务落细落地。

工作措施：拟定我省贯彻落实《总体方案》重点改革任务，推动《总体方案》部门分工安排和部门重点举措清单和负面清单贯彻落实。联系有关部门，集中清理修订不符合《总体方案》精神的政策性文件。围绕五类评价主体，选择有条件的地

方和学校，实施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加强协同联动，抓好“教育工委书记、厅长开局项目”，组织实施市县“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开局项目”“省属高校书记、校长开局项目”。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情况纳入纪检监察、巡察工作、经费监管以及改革督查、教育督导、真抓实干等重要内容，强化结果运用。

责任单位：秘书处、政法处、人事处、督导处、基教处、高教处、职成处、研究生处、科技处、教师处、学生处、体卫艺处、工委组织部、财建处、工委巡察办，驻厅纪检监察组，有关直属单位。

#### 5. 全力确保高考综合改革平稳落地

目标任务：高考综合改革平稳落地，考试和录取工作平安有序、公平公正。

工作措施：督促指导各地各校落实高考综合改革相关政策文件，制定有关具体实施细则和操作办法。完善高考综合改革基础条件，加强考试命题基地建设和命题教师队伍建设，加强高考综合改革政策宣传解读。完善考试和录取有关操作细则、工作规程和有关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开展模拟演练。完善高职院校单独招生、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招生专项计划、五年制大专录取等特殊类型招生政策和监管办法，健全国家教育考试招生责任体系，严肃查处各类考试招生违规行为。

责任单位：学生处、基教处、职成处、高教处、民教处、规划处、考试院

#### 6. 推进民办教育健康有序发展

目标任务：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加快推进独立学院转设工作，促进民办教育健康有序发展。

工作措施：深入开展有关政策法规宣传培训，有序推进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工作，开展民办义务教育规范专项整治，持续推进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把独立学院转设作为高校设置工作的重中之重，按照“成熟一所，转设一所”的原则有序推进，完成4-5所独立学院转设，推动相关高职院校合并转设。

责任单位：民办处、规划处、基教处、职成处、督导处

#### 7. 全面推进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

目标任务：完善教育督导体制机制，强化政府教育督导职能，构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分级督导评价机制、分级分类组织实施的学校督导工作机制、归口管理多方参与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强化教育督导结果运用，加大问责力度。加强教育督导队伍建设，提高教育督导专业化水平，改进教育督导方式方法，促进教育督导与信息化深度融合。

工作措施：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指导各地结合实际制定相关落地措施。制定对市州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年度评价指标体系和实施细则，全面实施评价工作。完善县级教育工作两项督导评估考核办法，开展对县级人民政府和县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开展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待遇、加强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等重点工作专项督导。启动实施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省级督导评估。制定《湖南省中小学校综合督导评估办法》《湖南省基础教育监测办法》，组织开展国家、省级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和各类学校督导评估，健全覆盖各类学校的自我督导体系，提升学校自我评估能力。加强各项教育督导评估问题整改的跟踪督查，根据问题性质和情节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修订《省督学聘任管理办法》，做好新一届省督学换届工作。健全教育督导培训机制，推进督导队伍专业化。优化省教育督导网络平台功能，提升教育督导信息化水平和工作效能。

责任单位：督导处、人事处、财建处、基教处、职成处、高教处、工委宣传部、教科院

## 8. 全面提高依法治教水平

目标任务：加强教育法治建设，提升教育领域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深化“放管服”改革，激发办学活力。

工作措施：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强化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建立教育立法咨询与服务研究中心，开展《湖南省实施〈民办教育促进法〉办法》立法调研，完成《湖南省中小学幼儿园规划建设条例》和《湖南省实施〈教师法〉办法》修订。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强地方教育标准建设。督促省属高校开展章程修订核准工作，召开全省高校法治工作会议，出台《加强省属高校法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落实中小学法治教育名师培养计划和国培计划，开展学生“学宪法、讲宪法”等系列主题活动，开办《湘教说法》栏目，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教育行政执法工作。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依法预防调处教育纠纷。

责任单位：政法处、督导处、办公室、人事处

## 9. 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攻坚行动

目标任务：攻坚落实《湖南省互联网+教育行动计划（2019-2022）》，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 2.0，在教育信息化助力立德树人、促进优质均衡、探索教育未来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形成具有湖南特色的发展模式。

工作措施：实施“农村网络联校全覆盖攻坚行动”，推动 100 所芙蓉学校建成“上联名校、下联村小”的跨区域网络联校、122 个县市区建成“农村全覆盖、应用常态化”的区域内网络联校。实施“教育信息化融合应用攻坚行动”，开发数字化教学资源 and 教学工具，深化“我是接班人”网络大课堂，搭建“教育大平台”支撑体系，推进教育信息化常态化融合应用。实施“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攻坚行动”，通过智慧教育示范区、智能课堂研发中心、人工智能社会实验等项目，推动 5G、大数据、人工智能条件下的精准教学、综合素质培养、教育评价改革等取得创新突破。

责任处室：规划处（网信办）、高教处、基教处、教师处、职成处、督导处、教科院、电教馆、信息中心

#### 10. 加快和扩大教育对外开放

目标任务：加快和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形成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聚焦服务我省“三高四新”战略，着力打造内陆地区教育开放新高地。

工作措施：“创新公派出国留学选派机制，鼓励支持高校教师与海外高校开展学术交流和合作研究。着力引进国（境）外优质教育资源，开展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加强来华留学教育内涵建设，做强“留学湖南”品牌。积极推广国际中文教育，推动高校加强 15 个孔子学院建设，建立承办院校交流协调机制，指导各高校建立汉语教师和汉语志愿者储备制度，支持高校积极申报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点建设。充分利用粤港澳大湾区平台，扩大港澳台学生招生规模，加强国情省情教育，支持推动我省与港澳姊妹校开展全方位、深层次的交流。

责任单位：国交处、研究生处

### 三、夯实教育发展基础

#### 11. 推动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目标任务：多渠道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 10 万个，确保每个县市区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0%。健全学前教育保障机制，提高保教质量。

工作措施：启动实施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加大学前教育财政投入，督促

各地以新建改扩建、城镇小区配建为主渠道，增加一批公办园学位。改善公办幼儿园办园条件，推进农村公办幼儿园建设。落实《湖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实施办法》，严格执行普惠性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扶持优质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提高普惠性幼儿园办园质量。加强对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收费监管，落实支持社会力量办园政策。根据国家部署推动实施幼小衔接行动计划，办好“安吉游戏”推广计划国家实验区试点，促进科学保教。

责任单位：基教处、财建处、民办处、督导处

## 12. 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

目标任务：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有保障长效机制，巩固消除义务教育大班额成果，确保建成 100 所芙蓉学校，加快补齐农村学校办学条件短板。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管理，巩固控辍保学成果，不断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工作措施：实施新一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计划，实施标准化学校建设工程。指导各地优化城乡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重点支持每个乡镇至少建好一所标准化寄宿制学校。督促各市州、项目县按计划完成芙蓉学校建设任务，推进内涵建设和结对帮扶工作，将芙蓉学校建设成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新标杆。督促指导各地健全落实义务教育大班额防控长效机制。加强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和劝返复学学生教育教学管理。鼓励开展学区制集团化办学，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深入推广泸溪教育改革经验。继续开展乡村温馨校园建设。

责任单位：基教处、财建处、教师处、规划处、民教处、督导处

## 13. 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多样化有特色发展

目标任务：全面消除普通高中超大班额，大班额比例降至 5% 以下。加强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建设，推进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

工作措施：督促指导各地落实《湖南省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专项规划（2020—2021 年）》，多渠道增加高中阶段教育学位供给，加快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推进普通高中条件保障和师资建设，着力提高“县中”办学水平。探索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继续推进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办好青少年航空班。

责任单位：基教处、财建处、督导处

## 14. 加快民族教育发展

目标任务：进一步强化以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进步为重点的德育工作，加大民

族团结进步教育的投入力度，创新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与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深入做好援藏援疆教师慰问与待遇保障工作。

工作措施：以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为重点，持续做好脱贫地区民族地区校长、英语教师培训，深入实施“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加强民族地区人才培养。开展民族进步教育发展项目校评审。加强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进学校、进课堂、进头脑”工作。支持周南中学申办内地新疆高中班。做好教育援藏援疆工作。

责任单位：民教处、教师处、财建处、工委宣传部

#### 15. 提升特殊教育发展水平

目标任务：进一步巩固和提高特殊教育普及水平，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建立完善特殊教育教研体系，提升特殊教育教学质量。

工作措施：按照国家部署启动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21-2025年）。加强特殊教育学校、资源中心和资源教室建设。进一步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提高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工作水平。建立完善特殊教育教研工作体系。成立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开展特殊教育骨干教师培训、特殊教育教研员培训和特殊教育学校校长培训。加强特殊教育师资队伍建设。

责任单位：基教处、财建处、教师处

#### 16. 健全保障教育优先发展的经费投入体制机制

目标任务：完善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教育经费的体制，健全教育投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确保“两个只增不减”。调整优化结构，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工作措施：贯彻落实各级各类教育生均拨款制度，探索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完善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政策。完善非义务教育学校培养成本分担机制，推动建立拨款、资助、收费标准同步动态调整机制，扩大社会投入。完善教育经费统计体系。加强对地方各级政府教育经费投入使用情况的动态监测，督促指导地方各级政府落实教育投入政策和支出责任。调整优化教育经费结构，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统筹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教育收费管理。推进精准资助，完善学生资助和助学贷款政策。组织省属高校编制“十四五”基本建设规划，加强基建管理。加强高校政府采购管理，提升资产管理水平。督促高校按时完成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加强内审制度建设，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做好外资利用工作。加强营养改善计划和后勤管理工作。开展绿色学校

创建。

责任单位：财建处、督导处、资助中心

#### 17. 做好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目标任务：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校园，坚决守住不发生责任事故的底线，确保建党 100 周年教育大局和谐稳定。

工作措施：全力做好建党 100 周年安全稳定各项工作。加强安全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大中小学安全教育赛课、学生安全教育抖音大赛，推进湖南省学校安全教育平台建设与应用。推进中小幼儿园安防建设“4 个 100%”，启动“十四五”平安校园建设示范县市区、示范校项目建设。推进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中小学欺凌专项治理行动，统筹抓好防溺水、校车、食品药品安全等学生安全重点工作。加强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完善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

责任单位：维稳办、办公室、财建处、人事处、高教处、科技处、学生处、国交处、基教处、教师处、民教处、民办处、体卫艺处、职成处、督导处、工委宣传部、学位办、考试院、信息中心

### 四、推动教育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

#### 18. 深入推进部省共建职业教育改革发展高地建设

目标任务：以部省共建职业教育改革发展高地为主线，整省推进提质培优、增值赋能，增强职业教育的适应性，推进职业教育类型化，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为全国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探索路径、积累经验。

工作措施：召开全省职业教育大会。贯彻落实“国家职教 20 条”“湖南职教 17 条”，深入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高地建设，打造职教“湖南模式”，提供“湖南样本”。实施职业教育“楚怡”行动计划，建设“楚怡”品牌职业院校。实施中等职业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工程，扩大中职教育公办学位供给。协同实施高职高质量发展工程，加强“双高计划”项目建设，健全卓越高职院校和一流特色专业群绩效评价机制，落实高职扩招任务。实施产教融合发展工程，推动省级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和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实施职业教育标准开发工程。完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加大职教专业师资公费培养力度，扩大中高职贯通培养规模，稳步推进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推行任务式多样化订单培养。继续扩大 1+X 证书制度试点覆盖面，深入推进 X 证书省级教学研究中心建设。推动“三教”改革，承办全国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竞赛。推进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改革。

责任单位：职成处、财建处、规划处、教师处

#### 19. 加快高等教育提质创新发展

目标任务：推进一流专业建设，加强一流课程建设，探索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加强高校教材规范建设，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推动全省高校积极服务“三高四新”战略。

工作措施：深入推进高校“双一流”建设，立项建设一批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争创一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推动全省高校打造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金课”。全面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和新文科建设。深入推进岳麓山大学科技城高校课程互选、学分互认等工作，推动区域高等教育优质资源共建共享。修订《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湖南省教育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研究制定《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实施方案》。继续实施大学生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验计划。进一步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联合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出台《加快新时代湖南省研究生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立项建设一批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和硕士学位授权点，启动建设国家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省级基地，大力推进研究生教育“一个平台”“两项工程”建设，着力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责任单位：高教处、科技处、研究生处、职成处、宣传部

#### 20. 推进高校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目标任务：服务“三高四新”战略，进一步提升我省高校自主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工作措施：修订《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湖南省高校科技创新团队支持计划管理办法》。围绕服务我省“三高四新”战略的重点领域和急需领域，优化整合我省高校科技创新平台。以科研项目为依托，推动高校围绕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研究，打造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标志性创新成果。继续实施“湖南省高校创新团队建设计划”，重点支持和鼓励高校加大对青年拔尖人才的培养。加强科研诚信和学风建设，指导高校做好科技安全、科技伦理和实验室安全等管理工作。引导高校建立完善科研评价激励机制。提升高校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深入推进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工作。

责任单位：科技处、高教处、研究生处、职成处

#### 21.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目标任务：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多措并举，精准施策，强化服务，全力确保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工作措施：进一步抓实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工程”，组织开展高校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工程”督察，健全就业工作核查机制，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动态统计监测，把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纳入党中央重大教育决策部署督察、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学科专业评估、领导班子年度考核等重要内容。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能力提升行动，分区域组织高校就业创业指导教师针对性培训。开拓毕业生就业市场，探索校企合作招聘新模式，开展就业工作区域合作、校际合作。强化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举办行业性区域性供需见面活动、省级就业创业高峰论坛等，组织高校创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评选。拓宽基层就业渠道，做好基层项目组织招录工作，引导毕业生到基层一线、艰苦地区就业创业。统筹做好政策性岗位招录、升学考试等工作安排。稳步推进“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改革。加大就业困难毕业生帮扶力度。

责任单位：学生处、高教处、职成处、就业指导中心

## 22. 加快推进终身教育发展

目标任务：规范继续教育办学行为，提高继续教育办学质量。完善服务人全面发展的终身教育体系，加强终身教育资源建设。提升开展社会培训的能力，扩大职业技能培训规模。

工作措施：开展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创业行动计划，引导职业院校承担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完善加强继续教育质量建设和校外教学点管理制度，开展继续教育新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检查。支持湖南开放大学职业教育“学分银行”建设。积极发展社区教育，举办社区教育骨干培训，拓展湖湘学习广场教学资源。推动落实老年教育发展规划，建好湖南老干部（老年）开放大学在线平台。办好湖南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培育终身学习活动品牌。

责任单位：职成处、高教处

## 五、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 23. 着力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质量

目标任务：一体化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弘扬伟大抗疫精神，筑牢爱国主义根基，增强“四个自信”。完成“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省建设，总结推广湖南经验。

工作措施：充分发挥思政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关键课程作用。不断加

强课程建设，切实推进思政课改革创新，使用好优质思政课数字化资源，继续探索开展大中小学一体化集体备课工作，做好在 14 个市州的 30 所高校中开展试点工作。推广习近平总书记点赞的“移动”思政课，探索实施面向大学生的网络思政大课堂。巩固拓展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建设成果，创新实施高校思想政治质量提升工程，打通高校“三全育人”工作盲区、断点。探索建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评价研究中心。建好用好全省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中心、易班发展中心、思政研究会等平台，督促试点高校试点院系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督促指导高校配齐建强思政课专职教师、专职辅导员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三支队伍”。加强高校学工部长、专职辅导员专题培训。贯彻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指导各地各校制定完善德育工作实施方案，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组织开展“学习新思想，做好接班人”“开学第一课”“全国中小学生电影周”“网上重走长征路”等主题学习教育活动。出台我省劳动教育实施意见，发挥劳动综合育人功能。加强校外活动场所、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建设管理，打造中小学生社会实践大课堂。推动家长学校建设，强化协同育人。

责任单位：工委宣传部、职成处、高教处、研究生处、基教处

#### 24. 深化基础教育教学改革

目标任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完善教研工作体系，加强教育教学政策研究，加强基础教育技术装备。

工作措施：组织开展覆盖基础教育全学段全学科的课堂教学竞赛，培育和推广优秀教学模式、教学案例。加强和改进基础教育教研工作。加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命题工作指导。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推动优质课程资源共享，组织实施“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组织开展基础教育信息化应用展示交流、全省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等活动。指导教育装备配备和应用工作。指导加强中小学图书管理。开展实验教学说课、竞赛系列活动。

责任单位：基教处、教师处、规划处（网信办）、教科院

#### 25. 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发展

目标任务：加强学校体育美育工作，改善体育美育师资、场地器材条件。全省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比 2020 年下降 0.5 个百分点以上。学校国防教育及学生军训师资力量得到加强。完善心理育人机制，构建多方协调、综合施策的心理健康教育新格局。

工作措施：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制定并实施《湖南省学校体育美育教师及场地器材建设配备三年行动计划》。举办全省第四届中学生运动会、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组织参加全国第十四届学生运动会。印发《市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评议考核办法》《关于建设全省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试点县市区、示范中小学的通知》，开展市州近视防控评议考核，启动近视防控试点县市区、示范中小学建设工作。举办高校军事技能训练“四会”（会讲、会做、会教、会做思想工作）教练员培训及高中军事教师集训。贯彻实施省委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意见》。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完善和落实“五个早”预警机制和“五个一”危机干预机制，探索建立学校心理健康状况常态化监测机制。

责任单位：体卫艺处、基教处、工委宣传部

## 26. 发挥语言文字教育的积极作用

目标任务：加强全省少数民族地区和边远贫困地区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推广普及工作。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促进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弘扬。不断扩大语言资源保护工程社会影响。

工作措施：研究制定全省语言文字事业“十四五”规划，实施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推进民族地区学前儿童普通话教育。加大推普援疆援藏工作力度，探索实施少数民族和贫困地区乡村语言文字骨干教师培养方式。创新开展第24届全国推普周活动，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组织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编写出版《中国方言资源集·湖南》，筹建中国（湖南）语言博物馆。

责任单位：教师处（省语委办）

## 六、加强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建设

### 27. 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目标任务：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工作措施：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年活动，将师德列入教师培训的课程模块，组织“师德宣讲”，营造尊师重教氛围。根据教育部的部署，贯彻实施教职员工准入查

询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制度，严肃查处师德失范问题。完善教师荣誉表彰制度体系，向在乡村学校从教满 20 年的教师颁发荣誉证书，根据国家统一部署开展新一轮在乡村从教满 30 年荣誉证书颁发工作。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教书育人楷模”推选。

责任单位：教师处、人事处

#### 28. 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

目标任务：落实省委“1+5”文件及省政府关于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加强乡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和教师培训，引导人才向基层一线流动。

工作措施：加强乡村教师培养工作，计划 2021 年招收公费定向师范生 1.4 万人左右。继续做好“特岗计划”、“三区”支教和“银龄讲学计划”的实施工作，及时为乡村学校补充合格师资。创新中小学“国培计划”“省培计划”教师培训模式。充分发挥中小学正高教师、特级教师、优秀教师和卓越领航项目教师校长的示范引领作用。推进实施教师信息能力提升工程 2.0 计划。

责任单位：教师处、基教处

#### 29. 巩固提高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水平

目标任务：健全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长效机制，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严格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政策。

工作措施：强化地方主体责任，督促各地落实基层教师工资、社保、医疗政策，完善中小学绩效工资分配办法，进一步提高中小学教师特别是艰苦边远地区教师的收入水平。会同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印发相关通知，对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进一步提出要求。

责任单位：人事处、督导处

#### 30. 着力提升教师教育质量

目标任务：大力振兴教师教育，推进构建高水平教师教育体系，提升教师教育整体质量。

工作措施：推进教师教育体系建设，支持高水平综合大学办好教师教育。以组织开展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为契机，加强师范院校和师范专业建设，提高师范生培养质量。继续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以教学创新团队建设为引领，加强“三教”改革项目研究，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院校培训和教师企业实践标准的研究。全面落实职教“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加大高校教师培训力度。实施“双一流”领军人才计划，组织长江学者、芙蓉学者、芙蓉教学名

师、省内高校青年骨干教师遴选工作。

责任单位：教师处、高教处、职成处、基教处

### 31. 推进教师管理综合改革

目标任务：加强教师管理机制建设，增强教师队伍治理能力。落实中小学教师减负文件。

工作措施：推进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改革完善教师系列职称评审，实施全省首次基层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以师德师风为第一标准，突出教育教学实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各级各类教师考核评价机制。加快推进校长职级制改革。督促指导各地落实《湖南省中小学教师减负清单》。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加大“县管校聘”改革力度。会同有关部门动态调整各地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总量，督促各地管好用好核定的编制，配齐配强一线教师队伍。

责任单位：教师处、人事处、督导处

## 七、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 32. 全面加强教育系统基层党建工作

目标任务：落实质量建党要求，创新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促进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工作措施：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推进“三表率一模范”机关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持续推进基层党支部“五化”建设提质增效。认真组织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夯实厅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基层党建工作。组织开展千名大学生集体宣誓入党、“闪亮青春·青年党员讲述青年毛泽东故事荟”快闪视频大赛等一系列庆祝建党100周年重大活动。出台《加强高校党的政治建设重点任务及工作要求》。召开全省第25次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深入实施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落实中小学领导体制改革，推动建立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做好在大学生、高知识群体中发展党员工作。指导督促高校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建设。抓好《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与主要措施》落实落地。

责任单位：工委组织部、机关党委、民办处

### 33. 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目标任务：加大正风肃纪反腐力度，不断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推动对直属单位巡察工作高质量开展，逐步形成发现问题、形成震慑、落实整改、推动发展良好格局。

工作措施：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规矩。认真执行厅委班子及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压实压紧责任链条。召开全省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警示教育会议。全面落实高校意识形态主体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和制度清单，强化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管理，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研判、督查、考核。加强教材建设与管理。督促指导高校做好统战工作，采取有效措施抵御和防范校园传教渗透。坚持不懈纠“四风”，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坚决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推动建立长效机制。推进巡察整改落实，组织巡察整改专项督查、“回头看”。加强巡察成果运用。完善教育工委巡察制度，组织对6个左右直属单位开展常规巡察，推进巡察全覆盖。强化巡察工作队伍建设。

责任单位：机关党委、工委宣传部、高教处、国际交流处、研究生处、基教处、职成处、民教处、工委巡察办等相关处室，驻厅纪检监察组

#### 34. 推进教育领域损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集中治理

目标任务：完善制度体系和协调机制，层层压实责任，确保集中整治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不断增强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

工作措施：严格执行公民义务教育学校同步招生超员摇号以及公办民办普通高中“四统一”同步招生等政策，落实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系列政策措施。推进完善中小学课后服务机制，加强面向基础教育的全省性竞赛管理，继续组织开展违规办学专项整治，中职违规招生整治。完善和落实教育乱收费联合治理机制。进一步规范高校和中小学食堂经营行为。开展校车安全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行动，确保校车运行安全。

责任单位：基教处、职成处、高教处、财建处、民办处、机关纪委等相关处室，驻厅纪检监察组

#### 35. 推动巩固教育脱贫攻坚成效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目标任务：建立健全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教育和教育振兴乡村工作。

工作措施：贯彻教育部《关于实现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

衔接的意见》，落实好过渡期“四个不摘”的要求，保持教育扶贫政策的总体稳定和工作平稳过渡。全力推进乡村教育振兴，不断缩小城乡教育差距。用好教育扶贫“一单式”信息系统，做好线上线下精准控辍和资助工作。有序对接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加快构建我省高校服务乡村振兴的工作体系。继续指导高校开展定点帮扶工作，深入推进消费帮扶行动。全方位总结宣传十八大以来教育脱贫攻坚取得的成效。

责任单位：民教处、厅教育扶贫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 36. 切实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目标任务：抓好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及食品安全，保障校园公共卫生安全。

工作措施：督促指导各地各校完善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机制，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时修订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调整防控措施，建立健全反应灵敏、行动迅速的学校疫情监测预警和快速反应机制。加强师生员工疫情防控形势政策宣传和防控知识技能教育，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背景下在湘来华留学生、在湘港澳台师生、外籍教师等群体的管理与服务。抓好学校其他常见传染病防控，加强学校食品安全工作，深入实施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护苗行动”。

责任单位：体卫艺处、厅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成员处室

在完成上述工作的同时，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建议提案办理、信息报送、应急管理、机要保密、计划生育、教育史志、群团建设、信访、离退休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

责任单位：办公室、机关党委、维稳办、老干处等。

---

## 【改革】教育部吴岩：今年重点做好“321”工作

如何紧扣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主题，引导高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走向深入？今年将如何深化高等教育教育教学改革？在2月23日教育部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长吴岩介绍了春季学期高校教育教学工作情况，明确将着力在打造质量标杆、强化教学管理、推进专业认证三个方面下功夫，并详细阐述了今年“321”重点工作。



### 出席人员

教育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司长	王登峰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司长	吕玉刚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长	吴岩
中国人民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	胡百精
大连理工大学党委副书记、副校长	宋丹

吴岩司长说，目前，根据教育部统一部署，各地和高校在综合考虑国内疫情形势变化和学校教育教学安排的基础上，已经陆续发布 2021 年春季学期开学方案。全国总体上是按时开学、按时开课。部分地区部分高校受疫情影响，延期开学、如期开课。有了去年的经验，我们有信心在落实好校园疫情防控常态化措施基础上，做好高校春季学期教育教学工作，确保安全开学、正常教学。我们将紧扣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主题，着力在以下三个方面下功夫，引导高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走向深入。

一是打造质量标杆。2020 年，我们遴选并公布首批 5118 门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涵盖线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社会实践五大类型，引起了强烈反响和广泛关注。今年将继续统筹规划国家级和省级一流课程建设，组织开展第二批国家级一流课程认定工作，以一流课程建设为抓手，引领带动高校课程体系、课程内容和教学模式改革，持续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引导高校打造线上线下相融合的课程质量新标杆。

**二是强化教学管理。**有效支撑高校课程建设。探索推进虚拟教研室项目建设，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清理在线教学中出现的一些新问题，积极营造新常态下教育教学风清气正的良好局面，共同推进线上线下教育教学健康发展。

**三是推进专业认证。**适应信息时代要求，加快建立与高质量本科教育建设要求相适应的“保合格、上水平、追卓越”三级专业认证体系，颁布一流专业认证标准，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专业认证途径，引导高校加速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形成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中国专业认证制度。

与此同时，我们将面向未来，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的历史方位，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构建高等教育新发展格局。坚持“以本为本”，强化系统思维，突出改革创新，全面加强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全面提升高等教育根本质量、整体质量、服务质量、成熟质量，加快构建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全力打赢高质量本科教育攻坚战和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攻坚战，推动高等教育质量革命，形成质量文化。

今年，我们将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持续深化高等教育教育教学改革，重点研制出台三个重要文件、开好二个重要会议和办好一个重要赛事。

**三个重要文件。**一是关于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的若干意见，聚焦高等教育不平衡发展矛盾，推动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模式转变、高校协同发展、服务能力提升。二是关于构建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的指导意见，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建设更有创新力、竞争力、服务力、持续力和更高满意率的世界水平、中国特色高质量教育体系。三是关于加强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指导意见，做好体制机制上的顶层规划，以国家需求为牵引分类推进基础学科人才培养。

**二个重要会议。**一是教育部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30次全体会议，谋划好新发展阶段高等教育的改革发展，发挥好国之战略重器作用。二是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工作会议，制定工作方案和目标举措，会同相关部门细化具体落实行动。

**一个重要赛事。**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今年是建党一百周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将传承跨越时空的伟大的井冈山精神，与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紧密结合，开好一堂全国最有温度的思政大课。我们将聚焦“五育”并举的双创教育实践，完善线上线下相融合的赛事组织形式，举办一届共建共享、融通中外的百国千校、全球最大的一场创新创业盛会。